

2026-2027年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
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
(2026年度)

服
务
合
同
书

甲 方：五指山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乙 方：海南信天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HNZCGP2025-089

合同编号：XTYXS20250026

日 期：2026年1月4日



甲方：五指山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乙方：海南信天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6-2027 年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竞争性磋商结果及响应文件的要求，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合同条款，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签订合同的依据

(1) 2026-2027 年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磋商结果公告文件以及相关的补充文件；

(2) 乙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

第二条 运行维护项目及设备

1、项目名称：2026-2027 年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运行设备：见附件 2 站点主要仪器配置清单。

第三条 合同标的及金额

1、本合同标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乙方单位负责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一站一策、仪表设备日常维护、维修、室外维护采水（含：水、电、网络、防雷）、仪表试剂、备件耗材、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数据初审、数据上报、手工比对采样与送样、人工费、系统故障应急处理费、交通差旅费、文档建设、制度化管理，接受采购人的日常监督检查和考核，确保水质自动监测站各项监测仪器正常稳定运行与数据传送平台联网正常。甲方负责水站的数据复审、评价分析、手工比对样品分析并通报、废液处理等工作。

2、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2 年（2026 年 1 月 5 日至 2028 年 1 月 4 日），合同一年一签，甲方有权根据对乙方年度内的考核结果和甲方资金下达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次合同（2026 年度）签订之日起计一年止为第 1 年运维期满，如在运维期满考核合格及配备财政资金支持条件下，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3、服务费用：2 年（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运维服务费共计¥1,18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元整），合同一年一签。本次合同（2026 年度）签订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5 日至 2027 年 1 月 4 日，运维服务费为¥59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元整）。

第四条 运行技术规范和标准

编制依据及执行标准如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如有最新技术规范，则按最新技术规范运行维护。

- 1、《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HJ91.2-2022)
- 2、《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细则》(试行) (总站水字【2020】553号)
- 3、《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管理办法》(环办监测〔2019〕2号)
- 4、《地表水总磷现场前处理技术规定(试行)》(总站水字〔2019〕603号)
- 5、《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 6、《国家地表水自动监测网比对作业指导书》(试行)(总站2020年12月)
- 7、《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采测分离技术导则-现场采样技术导则》
- 8、《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三版)
- 9、《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常规五参数、CODMn、NH₃-N、TP、TN)运行维护技术规范》(HJ 915.3—2024)。

第五条 2026年度运行维护费用付款方式

1、本次合同(2026年度)的运维服务费为¥59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元整),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运维服务费总金额的30%,即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元整(¥177,000.00元);合同履行6个月后甲方对乙方运维工作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运维服务费总金额的40%,即人民币贰拾叁万陆仟元整(¥236,000.00元);合同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对乙方运维工作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运维服务费总金额的30%,即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元整(¥177,000.00元)。

2、乙方需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HJ91.2-2022)、《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常规五参数、CODMn、NH₃-N、TP、TN)运行维护技术规范》(HJ 915.3—2024))等相关标准的要求,同时也要执行生态环境部、海南省生态环境厅、海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的相关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确保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能有效、正常、稳定的运转,确保有效的接入国家、省、市监控中心。

第六条 甲方责任

- 1、负责水站的数据复审、评价分析、手工比对样品分析并通报、废液处理等工作。
- 2、负责协调提供自动监控设备运行的现场条件,如独立规范的仪器房、系统接地等。

- 3、负责监管自动监控设备及附属设施的防火、防盗等安全设施。
- 4、按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缴纳足额运行维护费。
- 5、配合乙方做好运行维护工作（如出入厂区、事故调查等）的相关事宜。
- 6、甲方每半年对乙方单位运维水站的运维情况进行考核。考核采取百分制、单站考核的方式，主要包括单个站点运维管理（含数据有效运行率，在线率）、运维保障以及现场盲样考核的内容。

第七条 乙方责任

- 1、乙方在运行维护期间，出现异常数据时做到4小时反应，8小时响应，24小时解决（如24小时解决不了需申请72小时内解决，72小时解决不了需人工补测并书面做出申请）。
- 2、负责建立设备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岗位职责、设备维护维修规程等（质量管理体系、人员持证、乙方更换运维人员必须经过甲方同意）。
- 3、负责建立齐全的设备档案，建立设备运行、维护、维修记录等技术资料。
- 4、负责设备的日常运行、保养、维护、校验、检修，并接受甲方的管理考核，保证监测数据正常上传至海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数据管理平台。确保自动监测数据真实、可靠，有效支撑水环境质量评价、考核、排名等工作。
- 5、乙方负责开具6%普通增值税发票并提供申请付款单。
- 6、如甲方不按合同支付运维服务费拖欠运维服务费，乙方有权中止运行活动，不承担此期间的运行责任。
- 7、乙方需定期将水质自动监测站的废液搬运至海南制药厂危废储存间，并与甲方危废负责人做好交接，水质自动监测站现在废液储存不得超过90L。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站房内仪器如遇自然灾害（如地震、雷击、火灾、洪水、台风）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仪器报废，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于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时，任一方可中止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九条 保密

乙方所获取的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公开。

第十条 未尽事宜及争议解决

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或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甲方当

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如有变更，须由甲乙双方就变更条款签订补充协议，未变更条款照原合同执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及时付款或未能提供运行必须条件，所造成的设备运转不正常等情况，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2、乙方在运行期间自动监测数据月有效率未达到 90%，甲方有权利对其罚款 2000 元，月有效率未到达 85%，甲方有权利对其罚款 5000 元；

3、如连续 2 个月出现自动监测数据有效率未达 90%的情况，甲方视其运维工作进行考核，如确为乙方运维工作失误，甲方有权利解除合作关系；

4、如连续 3 个月出现自动监测数据有效率未达 90%的情况，甲方有权利解除合作关系。

5、乙方未按相关规范进行水站运行维护时，除约谈、通报批评以外，同时进行相应的经济处罚，每月出现 3 次以上扣除当月 20%的运维费，每月累计超过 6 次及以上的扣除当月 50%的运维费；

6、乙方使用虚假信息进行水站停运申请和操作的，扣除当月运维费；

7、乙方存在其他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或《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技术要求（试行）》的情形，一经查实，将视情形给予扣款、约谈、通报批评、解除合同等处罚，违反法律法规的，将交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柒份，中文书写，柒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第十三条 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盖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需求进行实质性修改。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

甲方（盖章）：五指山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乙方（盖章）：海南信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 李梅文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 文祥邓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 址：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 2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5楼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 兰支行
账 号：	账 号：46050100253600000562
签订日期：2026年1月4日	签订日期：2026年1月4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人：海南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董兰仙

签订日期：2026年1月4日



成交通知书

海南信天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2027 年五指山市新春水库、太平水库饮用水源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项目编号：HNZCGP2025-089），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发布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街道怡心路 7 号建安花园 2 号住宅楼第 9 层 901 房进行开标、评审活动，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媒体公示评审结果、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大写）：壹佰壹拾捌万元整；

（小写）：¥118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2 年（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有权根据对中标（成交）供应商年度内的考核结果和采购人资金下达情况，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一式伍份，采购人贰份，成交单位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同时请按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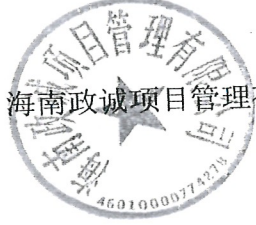
采购人：五指山市生态环境监测站（盖章）



日期：2025 年 12 月 24 日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 年 12 月 24 日

附件 2. 站点主要仪器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单位	备注
1	水温	普贝斯	/	1 套	太平水 库
2	溶解氧	普贝斯	MUC-200		
3	pH	普贝斯	MUC-200	1 套	
4	浊度	普贝斯	MUC-200	1 套	
5	电导率	E+H	E+H	1 套	
6	叶绿素 α	普贝斯	MUC-200	1 套	
7	蓝绿藻	普贝斯	MUC-200	1 套	
8	氨氮	普贝斯	PCM-300	1 套	
9	COD _{Mn}	力合	LS-2002CODmn	1 套	
10	总磷	岛津	4200 (二合一)	1 套	
11	总氮				
12	生物毒性	朗石	Lumifox-8000	1 套	
13	挥发酚	布朗卢比	PowerMon VP	1 套	
14	智能水样采样器	浙江/恒达	ZSC-VIIE	1 套	
15	水温	美国哈希	NTC温度电极	1 套	新春水 库
16	溶解氧	美国哈希	LDO II		
17	pH	美国哈希	PHD sc	1 套	
18	浊度	美国哈希	Solitix sc	1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单位	备注
19	电导率	美国哈希	37XX sc	1 套	
20	叶绿素a	美国哈希	Hydrolab-DS5	1 套	
21	蓝绿藻	美国哈希	Hydrolab-DS5	1 套	
22	氨氮	美国哈希	AMTAX sc	1 套	
23	COD _{Mn}	美国哈希	COD-203A	1 套	
24	总磷	美国哈希	NPW-160	1 套	
25	总氮		(二合一)		
26	生物毒性	Applitek	Applitox II	1 套	
27	挥发酚	Universal	SPA100-VP	1 套	
28	智能水样采样器	浙江/恒达	ZSC-VIIE	1 套	